



學佛者之偏差八相

優婆塞 蔣 蔚

一、前言

佛說一切法，為治一切心，故說是總。說非總非，其實一落言詮，便非實義。筆者深慚淺學，更愧業重習深，曾誓在未澈證前，於學佛法門，不敢稍有論議，蓋縱能畫龍畫虎，因自己未親到寶山，只是依樣葫蘆，而終難出神入髓，萬一說錯半句，更是自投地獄，本無置喙之必要與餘地。然鑒於佛法自東來迄今，隨世道而日衰，雖因眾生之業重根劣，然在盡其在我方面說，我輩學人，不是用功不當，便是裝模做樣隨眾打混，甚至還有一般波旬子孫，滲入來破教壞法，而真正能真參實學潛修密行者少，因此既產生不出人才，便發生不起作用，本於熱心護教衛道的立場，似乎亦應勉盡責任，故將歷年所見在家二眾之修學偏差，析陳八相，以供參鏡，末後則略供鄙見，冀能收拋磚引玉錦上添花之效，更祈十方高德，不吝指正為幸。

二、分述偏差八相

第一相：是熱心度眾而忽於自度的人。此等人婆心雖切而對佛學認識不足，以為讚嘆三寶勸進行者便是修行，於是終日忙在捐募勸化印經聽講，今日趕法會，明日趕佛七，若遇到好深究的外道或教外人，被別人幾個一問，便弄得瞠目結舌，或者答非所問，小則令人生疑生謗反障信入之門，大則被外道藉機來對佛教攻擊，弄得好心惡報自增煩惱，此等人毛病出在祇知將度眾的一脚跳步，而忘了將自度的一隻脚用來兩脚行走

，然終不失為荷擔如來，故列為一等。

第二相：是文字般若深厚而兩脚不行的人，若論其學識，不但以往博通中外古今，就是在三藏十二部也無所不曉，但是毛病出在祇以為廣求博聞便是已學，而昧了「學而時習之」的真參實學，終日翻經稽典，寫筆記，錄心得，註、釋、論、疏的埋首案頭，文則駢駢，字則挺秀，而且裝訂精緻，遇着學人來訪時，便將這份心血以供雅正，便以為盡心事畢矣，殊不知一生總是數他人珍寶，等到眼光落地，除一篇舊賬外，祇添了一節草稿而已！，然總不失為好學不倦，故列為二等。

第三相：是一般過去達官顯宦淑女命婦，一旦或失意清閒，便覺才無所展情無所寄，於是或者註經疏論，或者陞座說法，或者收徒勸眾，究其目的不是消遣便是過癮，雖難免「因地不正，果招紆曲」之患，然此等人福慧偏足，不但於宏法利生不無助勞，即較諸另一般陰謀再起寄情聲色者，已是根勝智利多多了！故列為三等。

第四相：是見相深厚，法執固縛，執一不化，偏而不圓的人。簡言之：在見相法執方面，不要說諱謗別教別宗，即如同是淨宗，因自己循聲念佛，就要編派別人觀相念佛的不是。至於執一偏見方面，則更加別緻，譬如有人問曰：「我等應如何戒殺？」答曰：「當逆來順受，引頸就戮。」被軍人想曰：「你簡直是個匪謀。」又有人問曰：「彼蟲吸血，為何不打？」答曰：「成了阿羅漢，七步以內就蟲蟲遠避。」問者想曰：

此」的文章作為教材，後來因為覺得專用動物的故事作教材，恐受教者日久乏味，因此也曾選用德育古鑑上的文章，也頗得受教同胞的歡迎，而收很好的效果。或許有人要覺得像德育古鑑這類的書，不過是講講道德而已，誰都懂得。其實講道德並不簡單，一般普通人的道德觀念未必正確。我現在舉德育古鑑上的一篇文章為例：「熙寧中，新法方行，州縣騷然。邵康節閉居林下，門生故舊仕宦者，皆欲投劾而歸，以書問康節。答曰：正賢者所當盡力之時，新法誠嚴，能寬一分，則民受一分之賜矣，投劾而去，何益！」在這一小篇短文中，當時邵康節門生的觀念，是代表一般人不正確的看法，而邵康節勸門生要在嚴法的新政下繼續服務，才是正確的道德觀念。從此可知真正的道德，並不是消極的逃避現實，而應積極的改善現實，一般人每以消極的逃避為道德，那顯然是錯誤的。德育古鑑中搜羅富有道德意義及闡揚因果的故事，不下數百篇，篇篇都是益點善惡的警世佳作，且文字雅馴，讀之不僅有益身心，且大可增進文學的修養。希望臺灣或香港的佛教出版界，能設法把德育古鑑翻印，那麼挽救世道人心的功德，是不可限量的。(完)

本刊讀者服務部流通下列各書：

- 一、物猶如此.....每本五元
- 二、人鑑.....每本貳元
- 三、坐花結果.....每本六元
- 四、法海搜珍.....每本一元五角
- 五、保富法(輯雲台著).....每本貳元
- 六、故事圖說第一輯.....每本貳元
- 七、故事圖說第二輯.....每本貳元
- 八、因是子靜坐衛生實驗詳(蔣維喬著).....每本一元五角
- 九、西齋淨土詩宗禪辯合刊本.....每本八元
- 十、遺教三經(滿益註解).....每本十元
- 十一、法界緣起略述.....每本六元
- (少數書款，郵票通用。十元以上請交郵撥九〇二四)

「羅漢未成，豈不先被咬煞？」諸如此類，不勝枚舉，你若與他議論，不但與你吵罵，即打架亦在所不惜，而且耿耿在心終難忘，此等人不但阻人信入，更且作繭自縛，說好是佛的守財奴，說壞是佛的敗家子，故列在四等。

第五相：是但樂小法而貪求福報者。譬如有一牛將殺，跪地求救，此人想曰：買牛錢貴，且待浴佛節買一擔螺絲放生，豈不功德更大？做佛事燒紙錠是爲了存陰司庫銀，此等人功德雖微，然已曉得行善修福，雖趣途不正，總是向好的方向走，故列爲五等。

第六相：此等人是爲名聞利養裨販如來者，爲求利養恭敬，便而自讚諷他，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，終日滿口三藏，內心一肚子貪求，外表道貌岸然，暗裏私行欠差，智識雖善，不務正用，此等人在裝模做樣時大有宏法利生之功，一旦西洋鏡戳穿，不但連累好人，而且誘及三寶，故列爲六等。

第七相：此等人純是背道而行的人。所謂吃素念佛，一在捨其不善而著其善，一在冀求福報，而更在如行巫術，於六親眷屬，愛之欲其生，惡之欲其死，祇希望佛咒有靈，有求必應，所做壞事，自有佛咒抵銷有餘，別人佛堂不拜，恐資別人功德，見人勤修內妒，祇恐我的善名打折，齋期以前必鑿葷腥，好打足油底，齋終亦然，好追補葷缺，偶或晚輩疏忽，便謂存心剝削，齋時晚輩加菜，便謂存心搗蛋，嗚呼！此等人無時無處，無不是三毒用事，持齋念佛功德，至少要在八萬大劫以後，或可漸萌端倪，地獄罪過，却於即生直下承當，故列在七等。

第八相：此等人不但是純粹的波旬，而且是大魔王，此等人偶或看過幾本大乘經典與佛學刊物，也常親近善知識，所以在辯才上甚易使人誤爲修學有素的善知識，而平時也常吃花齋與唸

經拜佛，遇到非有至深關係的人，更是讚嘆三寶勸進行者，究其實際內心，不但信佛，而且最好將佛教藏滅無遺，所以然的主要目的，無非是將自己嚴密的偽裝起來，遮避多數人耳目以密行其反人性、陰謀禍國殃民等工作而已，此等人偽裝工夫的巧妙實堪讚嘆，因爲其技術能做到偶或被明眼人識破，還能使多數人誤以爲此明眼人神經過敏或者失常，此話並非亂說，匪軍前三野司令員陳毅的姘婦，是在上海唱紹興戲的名角袁雪芬，在匪未叛佔上海前，誰都知道她是長齋禮佛的善信，一旦「解放」，便即穿起解放裝將原形畢露，此等人在自由寶島難免亦有，此等人在本教立場來說，可以說是無間地獄的無間客，金剛地獄的金剛種了！不但希望學佛同仁對此等人要提高警覺，筆者更呼籲社會大眾與治安當局，更應提高警覺，切莫被這等人巧妙的遮眼法瞞過。

三、略陳管見

1. 要宏佛法便不能拋棄世法，衆生如土，世法如樹王，佛果如華果，佛法如諸緣，以佛法來饒益衆生，滋養樹王，始能成就華果，此中有即五濁爲淨土之循環因素與因果，若有人硬將佛法拉離世法，或說學佛者應拋棄世行與世法，便是魔說。

2. 學佛應先學做人，假如做人尚未合格，豈能合佛的格？猶如中學尚未修滿，或成績低劣，豈能攷升大學？假使有人說，學佛的人，應離開世道人情，似非正說。

3. 欲植慧根，當先培福田，試問無主如何下種，瘠土焉成佳苗？故應嚴遮無心作惡，不妨著相行善，諸惡莫作，衆善奉行是上品戒，慎獨功夫是上上品戒，「自仁義行，而非行仁義」與「從心所欲不逾矩」，是無上品戒，若有人說，

無心作惡便不犯戒，須知有此無心，已成有心，說此語者，便是波旬。

4. 吾人無明積習，譬如毒癮深重，學佛猶如戒毒還康，唯有六度萬行之法，其中戒補兼施，最爲穩效，但戒者仍須自審毒癮與體質，（喻根器）倘癮深體弱，一旦猛絕，不是重犯，（喻退轉）便是命絕，（喻落斷滅頑空）授法闡黎，更當審慎，否則欲速不達，求利反害。

5. 佛法無分漸頓，示祇一乘，蓋漸爲頓之始，頓爲漸之終，在漸進先後中，似有大小乘之分，在頓悟澈證時，與佛並肩無別，學人當先慎取法，務求契自根器，次勤力行，切莫打量路程，如是則法法皆便，門門捷徑，蓋一利那中，有八萬四千念，若念念生滅，便有八萬四千劫，若念念清淨，便越八萬四千劫，經云：「生滅既滅，寂滅現前，狂心若歇，歇即菩提」，三祇頓超，並非難事，亦更非易事，就看行者根器與如何去行耳！再說破淨宗念佛妙處，就在淨念相繼，特廣勸念佛。

6. 橫逆交加之際，正是磨煉之大好砥石，修行之大好道場，此時猶如將曙之前，倍加黑暗，行者若熬得此關過，便見旭日昇，切莫見難生退，中途折回，古德云：「不經一番寒澈骨，怎得梅花撲鼻香。」即是此意。

四、未後聲明

筆者寫了一篇，深愧自己還是個糊塗漢，至寫作之目的，已詳前言不贅，敬希大德指正，更請諸仁者，勿以筆者爲法。不過筆者自來臺八年以來，對於入佛知見，確是增益多多，其中多半收益，都自前覺生與菩提樹月刊得來，故特向執筆主編諸大德暨諸執事，敬申無限感激之忱。

（完）